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江苏考区 考务日程及有关事项安排

一、报名条件

(一)基本条件

- 1. 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。
 - 2.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,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。
 - 3. 热爱会计工作, 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。

(二) 具体条件

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,除具备基本条件,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- (1)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,取得会计师职称后,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10 年。
- (2)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 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,取得会计师职称后,从事与会计 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。
- (3) 具备博士学历,取得会计师职称后,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。

上述学历或学位,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或学位。

上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,计算截止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。

高级资格考试报考人员在江苏省会计信息管理系统中的相关信息(包括历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信息)是判断其会 计工作年限的参考依据。

二、报名地点

- 1. 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,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;
 - 2. 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,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;
- 3. 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,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;
- 4.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、澳门和台湾居民,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在内地报名。有工作单位的,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;为在校学生的,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。

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,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。 报名所在地包括13个设区市及常熟、昆山、沭阳等16个行政 区域,各报名所在地考试管理机构可根据本地报名情况在辖 区内自主调剂考点,并及时公布。

三、报名费用

依据苏价费函〔2011〕36号规定,我省会计高级资格考 试收费标准为:

- 1. 报名费,每人10元。
- 2. 考试费, 100元。

四、考试科目和考试大纲

- (一)高级资格考试科目为《高级会计实务》。
- (二)考试大纲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 2022 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。

(三)关于考试用书。我省不统一征订考试用书。报考人员可登录"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(http://kzp.mof.gov.cn)进入"考试用书订购"系统选购或者通过正规书店购买。

五、考试时间

(二)高级资格考试日期为2022年5月7日(星期六), 考试时间为8:30—12:00。

六、报名时间

我省2022年度高级资格考试实行网上报名。报名及交费时间从2022年1月10日至1月24日14:00,初次提交审核资料截至1月21日12:00;退回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资料截至1月24日10:00;交费截至1月24日14:00,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七、报名流程

(一)信息采集。登录"江苏省会计人员信息采集系统" (http://kj.jscz.gov.cn)进行注册登记,完成信息采集并通过 审核后方可报考。为了确保网上报名有序进行,请报考人员 务必提前完成信息采集。已经完成信息采集且不需要修改的 报考人员可直接进入网上报名阶段。

(二)网上报名。

- 1. 登录"江苏会计考试"(http://kjexam.jsczt.cn),阅读操作手册和报名所在地报名文件。
- 2. 凭手机号和信息采集注册密码进入报名系统,按系统操作提示选择对应的报考地区进行报名,报名系统将从江苏省会计人员信息采集系统中调取报考人员信息,报考人员核实相关信息并补充完善。
 - 3. 上传照片。该照片将用于准考证、考试进场人脸识

别验证、会计资格证书。报考人员须准备标准证件数字照片(白色背景, JPG格式, 大于10KB, 像素大于等于295*413),下载照片审核处理工具,对照片格式进行预处理后再上传。照片必须为本人原图,不能P图,否则将无法通过考试进场人脸识别验证。

- 4. 打印"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",由本人签名。
 - 5. 上传审核资料(原件扫描上传)。
- (1)经本人签字确认后的 2022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 高级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;
- (2)学历(学位)证书扫描间及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(2002年以后毕业的专科及专科以上报考人员);对于国(境)外学历学位审核按照苏财会函[2019]6号文执行。
- (3)属地证明材料(如单位证明、社保证明、学籍证明等,不同对象具体要求遵从各地报考通知)。
 - (4)中级会计师资格证书扫描件。
 - (5)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居民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扫描件。
 - (6) 其他需要上传的资料(遵从各地规定)。

上一年度参加过高级资格考试的报考人员(跨省人员除外),无须上传审核资料,登录报名系统完善相关信息后直接进入交费环节(系统自动判断)。

(三)资格审核

资格审核统一实行网上审核,审核工作截至 1 月 24 日 13:00 结束。

各地考试管理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,对照报名条件做好审核工作,凡不符合报名条件的报考人员,一律不予通过资格审核。

(四)网上交费

资格审核通过的报考人员,登录"江苏会计考试",根据系统提示交纳有关考试费用。已在网上报名但未成功交费的,视同放弃报名。交费确认后,不再办理退费。

(提示:考生交费完成后,如果系统未提示交费成功, 务必先核实账户信息,切勿连续重复操作交费环节。)

交费成功后,报考人员根据系统提示选择是否下载打印电子发票,各地财政部门不再提供纸质票据。如忘记打印,后期可下载"江苏政务服务"APP,登录后点击"江苏省财政电子票夹",下载相应的电子票据。

(五)准考证打印

2022年4月25日至5月6日,报考人员登录"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,自行打印准考证,并确认本人参加考试的时间、地点及考生须知。准考证相关信息必须和身份证一致,否则禁止参加考试。报考人员务必保存好准考证,用于后期成绩查询。

八、成绩查询

高级资格考试成绩于2021年6月22日前公布。届时,考 生可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号登录"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查询。

考试成绩公布后,如考生对分数提出疑义,可向报名所在地财政部门提出复核申请。各地财政部门负责受理,并提供相关科目的明细分值。

参加高级资格考试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,不再发放成绩合格证,由本人在"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"自行下载打印考试合格成绩单,3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。